



家具认证规则

本认证规则版权归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所有，任何组织及个人未经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的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使用（法律要求除外）。

关于产品认证更多信息，请登录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网站，或与以下地址联系：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 33 号

邮编：100048

电话：010-68437373

网址：<http://www.cqm.cn>

E-mail：pct@cqm.com.cn

0 前言

本规则由方圆标志认证集团发布，发布日期为：2013 年 8 月 15 日；

2015 年 5 月 8 日第二次修订，修改的内容为：格式调整。

2016 年 7 月 22 日第三次修订，修改的内容为：

- 1) 钢制书架产品标准由 GB/T 13667.1-2003 变更为 GB/T 13667.1-2015
- 2) 钢制书柜、资料柜产品标准由 GB/T 13668-2003 变更为 GB/T 13668-2015
- 3) 办公椅产品标准由 QB/T 2280-2007 变更为 QB/T 2280-2016

1 认证范围及依据标准

本规则适用于家具产品的质量认证、环保认证。适用的相应标准如下：

表 1 产品范围及依据标准

序号	产品名称	依据标准编号	依据标准名称
1	木家具	GB/T 3324-2008	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2	金属家具	GB/T 3325-2008	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3	木制写字桌	QB/T 2384-2010	木制写字桌
4	木制柜	QB/T 2530-2011	木制柜
5	木制宾馆家具	QB/T 2603-2013	木制宾馆家具
6	办公椅	QB/T 2280-2016	办公椅
7	餐桌餐椅	QB/T 2383-1998	餐桌餐椅
		GB/T 24821-2009	
8	课桌椅	QB/T 4071-2010	课桌椅
9	钢制书架	GB/T 13667.1-2015	钢制书架通用技术条件
10	积层式钢制书架	GB/T 13667.2-2003	积层式钢制书架技术条件
11	钢制书柜、资料柜	GB/T 13668-2015	钢制书柜、资料柜通用技术条件
12	软体床	QB/T 4190-2011	软体床
13	棕纤维弹性床垫	QB/T 2600-2003	棕纤维弹性床垫
		GB/T 26706-2011	软体家具 棕纤维弹性床垫
14	软体家具 沙发	QB/T 1952.1-2012	软体家具 沙发
15	软体家具 弹簧软床垫	QB/T 1952.2-2011	软体家具 弹簧软床垫
16	厨房家具	QB/T 2531-2010	厨房家具
17	体育场馆公共座椅	QB/T 2601-2013	体育场馆公共座椅

18	影剧院公共座椅	QB/T 2602-2013	影剧院公共座椅
19	家用的童床和折叠小床	QB 2453.1-1999	家用的童床和折叠小床 第一部分：安全要求
20	漆艺家具	QB/T 4447-2013	漆艺家具
21	学生公寓多功能家具	QB/T 2741-2013	学生公寓多功能家具
<p>注 1：认证委托人如申请产品的质量认证，则依据表上相应的标准进行认证；</p> <p>注 2：认证委托人如申请产品的环保认证，则根据产品的构成部件对应的环保标准进行认证；</p> <p>(1) 实木部件依据标准：GB 18584-2001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p> <p>(2) 人造板及其制品部件依据标准：GB 18580-2001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p> <p>(3) 石材部件依据标准：GB 6566-2010 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p> <p>(4) 纺织面料部件依据标准：GB 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p> <p>(5) 皮革部件依据标准：GB/T 16799-2008 家具用皮革</p> <p>注 3：认证委托人可申请质量和环保的组合认证</p>			

2 认证模式

2.1 认证模式

产品检验+初始工厂检查+获证后监督

3 认证实施的环节及要求

认证实施环节：认证委托与受理、产品检验、初始工厂检查、评价与批准、获证后监督、证书到期复评。一般情况下送样完成产品检验后再进行初始工厂检查，必要时在工厂检查时实施抽样。

3.1 认证委托与受理

认证委托人按认证单元委托认证，认证单元划分见表 1。不同认证委托人、不同产品生产者、不同生产企业（场地）的产品作为不同的认证单元委托认证。

3.1.1 所需资料

认证委托人准备《认证申请书》和《产品描述》一式两份，一份提交认证机构，一份随样品送至指定实验室。《认证申请书》和《产品描述》的信息及随附资料如下。

(1) 认证申请书

除填写《认证申请书》相关信息外，还应按申请书中要求提供认证委托人、生产者、生产企业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如有规定），产品注册商标证明复印件（如有），质量管理体系文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如有）、主要生产设备和检测仪器设备清单（包括：名称、型号、规格、数量、精度、检定周期等，详见附件 1）等资料。

(2) 产品描述

产品描述应包括委托认证产品信息、工艺流程、原材料清单，认证单元内覆盖的系列产品清单及认证单元内各个型号之间的差异说明。同时提供产品说明书及产品合格相关检验报告。

3.1.2 受理

认证机构对认证委托资料进行审核，资料齐全且符合要求的，认证机构受理认证委托，签订认证合同书；资料不符合要求的，认证机构通知认证委托人补充资料或修改信息；无法提供有效的资料的，认证机构不受理认证委托。

3.2 产品检验

3.2.1 送样

认证机构根据认证方案，制定产品检验方案并确定样品的要求，向认证委托人发出送样通知。

产品如需做质量认证,认证委托人根据送样要求选取一套代表性家具,在送样通知限期内将样品送到指



定的实验室。

产品如需做环保认证,认证委托人则根据产品的构成部件进行送样。

- (1) 实木部件样品面积 0.5 m²;
- (2) 人造板及其制品部件样品面积 1 m²
- (3) 石材部件样品数量不少于 2kg;
- (4) 纺织面料部件样品数量 0.5m*0.5m

若认证委托人不想破坏的样品的完整性,可在各部件原材料基础上上送样(实木、人造板及其制品需覆盖漆膜)

3.2.2 检验要求及检验结论

质量认证检验项目为表 1 中相应产品标准的全部适用项目。环保认证检验项目及依据标准如表 2

表 2 环保认证检验项目及依据标准

序号	部件名称	检验项目名称	依据标准
1	实木	甲醛释放量	GB18584-2001
		可溶性铅	
		可溶性镉	
		可溶性铬	
		可溶性汞	
2	人造板及其制品	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	GB 18580-2001
3	纺织面料	可分解芳香胺染料含量	GB 18401-2010
		甲醛含量	
4	石材	石材放射性核素	GB 6566-2010
5	皮革	游离甲醛含量	GB/T 16799-2008
		皮革色牢度	

所有检验项目均符合认证用标准要求时,则判定为合格,如果有 1 项检验结果不符合要求时,认证委托人进行整改后重新送样检测,复检结果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则判定为合格,若仍有 1 项,则判定为不合格。

如认证委托人对检验结果有异议时,应在十五日内,向认证机构申请复议或复查。

3.3 初始工厂检查

3.3.1 检查内容及要求

工厂检查内容为依据 CQM01-A01-2013《方圆标志认证生产企业质量保证能力要求》进行的生产企业产品质量保证能力的检查。工厂检查范围包括认证产品相关的所有生产场所、部门、人员及活动。初始工厂检查时,生产企业应有认证的产品在生产。

3.3.2 检查时间及人日数

一般情况下,在产品检验合格后,再进行初始工厂检查。必要时,产品检验和工厂检查可同时进行。

工厂检查人·日数根据委托认证产品的生产规模、产品种类及认证单元数来确定,一般 2-6 人·日。

3.3.3 检查结论

工厂检查时未发现不符合项,检查结论为通过;工厂检查时发现严重不符合项,检查结论为不通过;工厂检查时发现不符合项,允许工厂限期完成整改的,如工厂按时完成整改,检查结论为整改后通过,否则不通过。

如生产企业对检查结论有异议时,应五日内向认证机构申请复议或复查。

3.4 认证结果评价与决定

3.4.1 评价与决定

认证机构对产品检验、工厂检查结论进行综合评价，评价合格后，向委托人颁发产品认证证书。

认证实施过程中，产品检验不合格、工厂检查不通过时，终止认证。

3.4.2 认证时限

认证时限指自受理至颁发认证证书的限定时间，包括产品检验、工厂检查、认证结果评价与批准以及制作证书的时间。产品检验时间一般为 20 个工作日，从收到样品和检验费用起计算。不包括因检验项目不合格而进行整改和复试的时间。工厂检查时间根据合同或与工厂具体确定，如工厂检查存在整改项，需视具体情况延长检查时间。产品检验、工厂检查通过后，一般 20 个工作日内颁发认证证书。

3.5 获证后监督

3.5.1 监督时间、频次

一般情况下，获证 6 个月后即可安排年度监督，两次监督的间隔不超过 12 个月。如不能如期接受监督时，持证人应向认证机构提出申请并经批准，否则暂停认证证书。若发生以下情况可增加监督频次：

- 1) 获证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或用户提出严重投诉，并查实为证书持有者责任的；
- 2) 认证机构有足够理由对获证产品与认证依据标准的符合性提出质疑时；
- 3) 有足够信息表明获证产品的生产者、生产企业因变更组织机构、生产条件、质量管理体系等，从而可能影响产品一致性时。

3.5.2 监督内容

认证机构对认证产品及其生产企业实施获证后监督，以确保认证产品持续符合标准要求、并验证生产企业的质量保证能力持续符合认证要求。

获证后监督有跟踪检查和监督抽样检验两种方式，一般采取跟踪检查方式实施监督，必要时，根据现场检查时的发现或认证机构年度监督抽样检验计划进行抽样检验。

3.5.2.1 获证后跟踪检查

根据 CQM01-A01-2013《方圆标志认证生产企业质量保证能力要求》对工厂进行跟踪检查，跟踪检查的内容包括生产企业质量保证能力检查和产品一致性检查。检查人·日数一般为 1-3 人·日。

监督检查结论判定同 3.3.3.

3.5.2.2 抽样检验

必要时，监督时实施抽样检验，样品及检验要求同 3.2。

抽样检验存在不合格项时，则判定该认证单元抽样检验不合格。

如委托人对检验结论有异议，应在十五日内，向认证机构申请复议或复查。

3.5.3 监督评价

认证机构对监督检查、监督抽样检验结论进行评价，监督检查和抽样检验合格的，判定监督通过，认证证书继续有效。监督检查不通过或监督抽样检验不合格时，或不能按要求接受监督，则判定监督不通过，按规定对认证证书做暂停、撤销处理，停止使用认证标志。

3.6 证书到期复评

如认证证书到期后持证人需继续保持认证，持证人应在证书有效期届满三个月前提出复评申请。认证机构对认证产品实施复评。必要时，送样或抽样进行产品检验。

4 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4.1 认证证书



4.1.1 证书有效性的保持

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为 3 年，有效期内通过年度监督确保其有效性。有效期届满如需继续保持认证，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进行复评。

4.1.2 认证变更

产品获证后，如果产品型号、产品所用关键部件材料、涉及产品安全的设计技术参数、证书内容等发生变更或认证机构规定的其他事项（质量负责人等）发生变更时，认证委托人应向认证机构提出变更。生产企业应确保变更后的产品符合产品标准要求。

4.1.2.1 涉及证书内容的变更

如果在设计参数没有发生变化、生产场所没有变迁的前提下，认证证书上相关内容发生变化时，证书持有者应向认证机构提出变更。认证机构对变更的内容和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后，同意变更并换发认证证书，证书的编号、批准有效日期保持不变。

4.1.2.2 关键原材料的变更

获证产品的关键原材料或供应商（生产者、生产企业）发生变化，应对产品的标准符合性进行确认，并向认证机构提出变更。一般情况下，提出变更时向认证机构验证标准符合性的试验报告等资料，备案并在跟踪检查时进行验证，或由认证机构抽样验证。

4.1.2.3 其他变更

发生下述情况时，持证人应在 20 个工作日内将有关情况报认证机构备案：

- 1) 持证人（认证委托人）联系信息变更等，生产企业相关变化：法人、质量负责人、生产负责人更改、质量管理体系文件修订等；
- 2) 重大设计、工艺更改，出现重大质量问题。

4.1.3 证书的暂停、撤销、注销

证书的使用应符合 CQM/K02-2013 《产品认证证书和标志使用规则》的要求。当证书持有者违反认证有关规定或认证产品达不到认证要求时，认证机构按 CQM/K06-2013《产品认证证书批准、保持、暂停、注销和撤销实施规则》对认证证书做出相应的暂停、撤消的处理。持证人可申请注销证书。

4.1.4 认证范围的扩展、扩大

持证人如需增加与已认证产品为同一认证单元的产品时（扩展），向认证机构提出变更或新认证委托。认证机构根据初始样品覆盖范围，确定是否送样进行检验或在监督时抽样检验，样品和检验要求同 3.2。

持证人如需增加与已认证产品不是同一认证单元的产品时（扩大），按初始认证要求委托认证。

4.2 认证标志

获证产品按 CQM/K02-2013 《产品认证证书和标志使用规则》规定使用如下认证标志：



4.3 证书和标志的使用

获证组织应建立产品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使用控制程序,按照认证机构按 CQM/K02-2013 《产品认证证书和标志使用规则》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5 认证收费

按 CQM/K04-2013 《产品认证收费规则》收取认证费用。

附件 1

家具环保产品认证主要生产设备、检验设备清单

序号	产品种类	生产设备	检测设备
1	木家具（柜类、桌类、椅凳类、床类、门类）	推台锯、砂光机、热压机、冷压机、后成型封边机、直线封边机、带锯机、雕刻机、排钻、压刨机、干燥窑、锅炉、空压机、喷漆房	钢卷尺、直尺、游标卡尺、含水率测定仪、翘曲度测定仪、平整度测定仪、位差度测定仪
2	金属家具（柜类、桌类、椅凳类、床类、门类）	推台锯、后成型封边机、直线封边机、修边机、剪板机、缝包机、冲床、车床、钻铣床、电焊机、折弯机、缝纫机、海绵切片机、割管机	钢卷尺、直尺、游标卡尺、翘曲度测定仪、平整度测定仪、位差度测定仪、千分尺
3	软体家具 沙发	射钉枪、干燥窑、缝纫机、空压机	钢卷尺、直尺、含水率测定仪、
4	软体家具 弹簧软床垫	缝纫机、空压机、缠簧机、绗缝机、包边机、穿簧机	钢卷尺、直尺、游标卡尺、千分尺
5	棕纤维弹性床垫	缝纫机、空压机、包边机	钢卷尺、直尺、游标卡尺、
6	厨房家具	推台锯、砂光机、热压机、冷压机、后成型封边机、直线封边机、排钻、空压机、喷漆房	钢卷尺、直尺、游标卡尺、含水率测定仪、翘曲度测定仪、平整度测定仪、位差度测定仪
7	体育场馆公共坐椅	剪板机、缝包机、冲床、车床、钻铣床、电焊机、折弯机、缝纫机、海绵切片机、割管机	钢卷尺、直尺、游标卡尺、含水率测定仪、
8	影剧院公共坐椅	剪板机、缝包机、冲床、车床、钻铣床、电焊机、折弯机、缝纫机、海绵切片机、割管机	钢卷尺、直尺、游标卡尺、含水率测定仪、
9	家用的童床	干燥窑、砂光机、裁板锯、开槽（榫）机、喷漆设备	钢卷尺、直尺、游标卡尺、含水率测定仪、
10	家用折叠小床	干燥窑、裁板锯、开槽（榫）机、砂光机、喷漆设备、电焊机、折弯机、割管机、磷化酸洗线、静电喷涂流水线、	钢卷尺、直尺、游标卡尺、含水率测定仪、
11	学生公寓多功能家具	精密推台锯、后成型封边机、直线封边机、冷压机、二氧化碳保护焊机、电焊机、冲床、割管机、折弯机、剪板机、磷化酸洗线、静电喷涂流水线、	钢卷尺、直尺、游标卡尺、含水率测定仪、翘曲度测定仪、平整度测定仪、位差度测定仪、千分尺